**申报须知：**

1、赛事活动申请，申请单位填写申请表，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，同时附活动方案（含宣传方案）、活动预算和应急安全预案。材料不全、方案不全、预算不合理的不予受理。

2、活动申请必须在活动开展前20个工作日快递或送达至市体彩中心公共关系部，申请需写明活动联系人、联系方式、邮箱信息等，活动联系人作为活动指定对接人，负责处理活动前期申报、信息沟通、活动执行和后续报帐等具体事宜。未写明联系人的不予受理；联系人擅自变更的，造成活动信息沟通衔接不一致和不充分的，其相关后果和责任由申请单位自行承担。

3、申请获批后，市体彩中心一律以邮件方式将活动批复、有关要求、活动宣传物料制作文件等打包发送至申请单位预留的邮箱地址，不再另行通知。请确保邮箱收发邮件处于正常状态。申请单位须认真阅读批复要求，严格按照市体彩中心批复内容执行，未按要求执行的，将扣减或取消资助经费。如有特殊情况活动时间或活动方案需要调整的，须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告知市体彩中心，经批准后方可执行。

4、申报单位开展赛事活动主要经费由申报单位自行解决，市体彩中心资助经费为补助经费，主要用于支持活动开展所需的场地租金、现场搭建、活动物料、器材购置或租赁、活动执行等相关费用，资助经费不得用于发放现金奖励、补贴、旅游、娱乐等项目。

5、申报单位须提供活动安全应急预案和具体保障措施，整个活动必须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进行，并严格按照“谁申办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活动过程中一旦发生安全事故，其相关责任由活动申报单位自行承担，与市体彩中心无关。

6、申报单位应积极宣传体育彩票“来之于民、用之于民”的发行宗旨和“公益体彩、乐善人生”的发行理念，市体彩中心鼓励各申报单位利用自媒体和合作媒体，开展多种形式的体彩公益宣传，分享活动现场照片和活动链接至朋友圈，微信、微博、抖音等媒体。申报单位提交的活动方案中需含有体彩公益宣传的实施内容。

 7、申办单位须严格按照活动申报方案和市体彩中心批复要求开展活动，诚实守信，不能弄虚作假，一经发现，坚决取消其资助资格。项目申报单位须接受市体彩中心和相关管理部门的抽查检查。体彩中心将实行申报单位“黑名单”制度，未按中心审批要求开展活动，未按时开展活动或随意更改活动时间、活动项目和规模，活动项目与申报方案不一致，宣传物料制作不规范，未按要求开展体彩公益宣传，未及时提交活动视频、图片素材，或弄虚作假的申报单位，将纳入申报黑名单进行管理，三年内不再接受申请。